甘肃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编号: ZFCG-XH-2018-171

项目名称: 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实验中心

2018 年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西北师范大学

代理机构: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 甘肃. 兰州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1) |) |
|-------------------------|---|
|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4) |) |
| 一、总 则 (7) | |
|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7) | |
| 三、报价和谈判总则(8) |) |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11) |) |
| 第四章 谈判文件格式(22) |) |
| 一、报价函(22) |)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23) |) |
| 三、资格证明文件(24) |) |
| 四、报价一览表(26) |) |
|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27) |) |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28) |) |
| 七、商务偏离表(29) |) |
|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30) |) |
| 九、售后服务承诺书(31) |) |
| 十、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32) | |
| | |
|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33) |) |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交易编号(D01-1262302431616022XQ-20180829-002909-9)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西北师范大学的委托,就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实验中心 2018 年建设项目以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报名参加。

- 一、谈判文件编号: ZFCG-XH-2018-171
- 二、谈判内容: (预算金额: 73万元)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 1 | 数字化城市管理协同办公系统 | 1 | 台 |
| 2 | 微政务互联服务软件 | 1 | 台 |
| 3 | 服务器 | 1 | 台 |
| 4 | 服务器机柜 | 1 | 台 |
| 5 | 交换机 | 1 | 台 |
| 6 | 台式电脑 | | 台 |
| 7 | 立柜式空调 | | 台 |
| 8 | 音响设备套装 | 1 | 套 |
| 9 | 86 寸智能触摸屏 | | 套 |
| 10 | 2 人位翻转桌椅 | 25 | 套 |
| 11 | 多媒体讲台 | | 套 |
| 12 | 教师座椅 | | 台 |
| 13 | 综合布线 | 1 | 套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

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 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四、谈判文件发布时间、地点:

谈判文件自2018年8月30日至2018年9月3日每天 00: 00~23: 59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sggzyjy.cn) 在线免费下载。

五、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谈判响应文件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 14:30 之前递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二谈判室, 对迟于开标时间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六、谈判时间和地点:

2018年9月1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第二谈判室。

七、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 西北师范大学

联系人: 杨老师 联系电话: 0931-7971540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 付玮 联系电话: 17693116266

八、谈判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 以报名时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 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 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前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 (一)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报名 时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也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查询。
- (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 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 (三)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九、公示期:三个工作日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9日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

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名 称: 西北师范大学 | | |
| | |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 | | |
| 1 | 采购人 | 联系人:杨老师 | | |
| | | 电 话: 0931-7971540 | | |
| | | 名 称: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 |
| | |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 |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联系人: 付玮 | | |
| | | 电 话: 17693116266 | | |
| | | 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实验中心2018年建 | | |
| 3 | 采购项目名称 | 设项目 | | |
| 4 | 采购文件编号 | ZFCG-XH-2018-171 | | |
| 5 | 资金来源 | 预算金额: 73万元 | | |
| 6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
| 7 | 评标方法 | 竞争性谈判方式 | | |
| | |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30日内 | | |
| 8 | 交货时间、地点 |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B 74 U |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 | |
| 9 | 质量验收 | 验收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 | |
| |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提 | | | |
| 10 | 出质疑的时间 | 自谈判文件发布时间起的七个工作日内。 | | |
| | 0.7. | | | |
| 11 | 分包履约 |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 | |
| 12 |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 |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
| 12 | 文件 | | | |
| 13 | 谈判截止时间 | 2018年9月11日14时30分 | | |
| 14 | 谈判有效期 | 报价截止日起60天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金 额: 预算金额的1% |
| 15 | 谈判保证金 | 缴纳方式: 电汇 |
| | | 账号及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谈判邀请书第八条规定 |
| 16 | 备选谈判方案和报价 | 不接受备选谈判方案和多个报价。 |
| 17 | 签字盖章 |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的签 |
| | | 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
| | |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1份;副本1份;光盘1份;电子文档(U盘)1份; |
| 18 | | 用于报价的"报价一览表"1份,如有分包,各包需单独制作谈判响应文 |
| | | 件。 |
| 19 | 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 | 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第3.3条规定 ———————————————————————————————————— |
| | | 谈判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谈判编号、报价地点及时间、 |
| 20 | 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 | 报价人名称及地址、分包号(如有分包)、注明"年 月 日 时 分 |
| | 的标注 | 之前不得开启", "正本"或"副本""光盘""U盘""开标一览表" |
| | | 字样。并在所有包装封签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1 |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 点 |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六楼第二谈判室 |
| 00 | 次如叶门和地上 | 谈判时间: 同谈判截止时间 |
| 22 | 谈判时间和地点 | 谈判地点: 同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 | | 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只能由一家供应商参加。如果有多家代理 |
| 23 | 供应商宏粉斗質 | 商参加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响应的,应当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以 |
| 43 | 供应商家数计算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者为该品牌及型号产品的唯一有效供 |
| | | 应商。 |
| | | 除明确要求在获取谈判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 |
| | | 谈判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 |
| 24 | 咨 枚宙杏 | 中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 |
| 21 | 资格审查 | 件的(包含正本、副本)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和"与原件一致"的条形章, |
| | | 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 |
| | | 致其谈判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

一、总则

1. 说明

1.1适用范围适用于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邀请中所叙述的报价范围。

1.2 合格的报价人

- 1.2.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 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2.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1.2.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定义

- 1.3.1 "采购人"见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前附表。
- 1.3.2"招标机构"指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1.3.3"报价人"指向招标机构提交报价文件并参与报价的法人。
- 1.3.4"买方"见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前附表。
- 1.3.5"卖方"指成交的报价人,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 1.3.6"设备"见竞争性采购须知前附表。

1.3.7"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附加工作。

1.4 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费用

无论本项目的结果如何,报价人应承担所有其参加本项目谈判采购的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2.1.1 竞争性谈判采购邀请
- 2.1.2 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及前附表
- 2.1.3 技术要求
- 2.1.4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2.1.5 附件

2.2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

报价人若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有疑问,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以文字形式通知招标机构。

2.3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 2.3.1招标机构可以用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
- 2.3.2 所发的补充通知将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发往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报价人。该补充通知作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一部分。报价人在收到该通知后须予以签收确认。
 - 2.3.3 考虑到补充通知的影响,委托人和招标机构可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时间。

三、报价和谈判总则

- 3.1 报价文件的编写
- 3.1.1报价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报价文件。
- 3.1.2报价语言和计量单位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
 - 3.1.3报价人应按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 3.1.4报价人应用人民币报价(报价表参照附件)。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1.5 若报价人所报货物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地区,报价人应负责相关的进口关税、进口增值税和进口许可证等一切境外及进口事宜。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本项目成交通知书办理进批文。

3.2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应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 3.2.1 报价函
-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报价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并亲自签署报价书的可不提交)
- 3.2.3 价格文件:
- 3.2.4 技术说明文件;
- 3.2.5 报价人情况介绍文件;
- 3.2.6 资格证明文件;
- 3.2.7 谈判保证金。

3.3 报价

- 3.3.1报价人报价时提交的全部材料都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 (1) 报价文件正本1份, 副本1份;
- (2) 单独密封递交的报价一览表 1 份;
- (3) 光盘 1 份、U 盘 1 份
- (4)报价文件正本、副本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应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报价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报价文件上签字。被授权代表必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
 - (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报价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3.3.2 每本报价文件的内容应装订成册。
- 3.3.3报价人应对报价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报价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报价中清楚地注明。
 - 3.3.4报价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并对这些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 3.3.5 谈判文件的正本、副本、光盘、U 盘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或封套。纸质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包装封口处加盖密封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光盘、U 盘应分别分包封装后,再将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光盘、U 盘整体包装,并在整体包装后的谈判文件信封或包装封面上写明:

报价地点及时间;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人名称及地址;

分包号(如有分包)、

注明: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递交的报价文件如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包装和密封,视为实质性不满足,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3.3.6 用于报价的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递交,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3.3.7招标机构对因报价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3.3.8招标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报价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3.3.9 在报价文件中第一次报价的基础上还可进行一次报价。

3.4报价有效期

3.4.1 从报价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报价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报价人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3.5 谈判保证金

同竞争性谈判采购须知前附表

3.6 报价文件的修改

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报价人可以修改其报价文件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 通知招标机构。在谈判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报价人不可以修改其报价文件内容。

3.7报价的撤回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撤回报价、但在报价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3.8 竞争性谈判采购过程及评审

- 3.8.1 招标机构将在竞争性谈判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报价。
- 3.8.2 招标机构组织和主持谈判采购全过程,报价人代表在报价签到表上签到。
- 3.8.3 每家报价人按购买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顺序单独与采购小组成员就报价文件的技术、商务、价格等内容进行谈判,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报价人代表需参加谈判并就谈判中所做出的承诺进行书面签字确认。
 - 3.8.4谈判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评审。
 - 3.8.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出现但不限

于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报价人未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报价文件中参数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具体参数要求的;

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的;

谈判供应商未能提供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资料不齐或无效;

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

报价低于采购成本报价的:

报价文件不完整的:

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报价总价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谈判时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不到场的;

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无法证明身份的。

- 3.8.6 按有关规定组成的谈判小组将按己定原则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 3.8.7 谈判小组在确定成交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报价,对由此造成对报价人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不做任何解释。
 - 3.8.8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按有关规定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依时与买方签约。
 - 3.8.9招标机构没有义务向未成交的报价人解释不成交的理由。

3.9.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3.9.1 从接受报价起,直至成交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日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 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3.9.2 从报价截止日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买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 序号 | 内 容 |
|----|--|
| 1 | 买方名称: 西北师范大学 |
| 2 | 卖方(成交人)名称、地址: |
| 3 | 项目现场: 买方指定现场 |
| 4 | 合同签订后,经卖方(供货单位)对货物整体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12个月)后,支付剩余 5%。 |
| 5 | 如产品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除全部扣除卖方质保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成交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
| 6 | 质保金额: 合同总价款的 5% |
| 7 | 谈判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ZFCG-XH-2018-171-HT-001

货物名称: 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

政府实验中心 2018 年建设项目

谈判文件编号: ZFCG-XH-2018-171

买 方: 西北师范大学

卖 方:

合 同

| 甲 | 方 (买方): | |
|---|---------|--|
| Z | 方 (卖方): | |

(以下简称甲方(买方)和乙方(卖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实验中心 2018 年建设项目

二、设备清单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RMB) | 备注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合 | 计 | (大写) | | | | (小写) | | |

三、合同金额

| 1. 合同总额: 大写: | 人民币 | (小写): | (万元) |
|--------------|-----|-------|------|

- 2. 合同总额包括设备清单所有货物运输保险、技术指导费、技术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
 - 3. 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天数为日历日。

四、货物产地及验收标准

- 1. 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买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 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2. 若货物为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等相关必需文件。
 - 3.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4. 乙方(卖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其它资料交付给甲方(买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如主要货物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增加"可拒绝接受到场货物")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成交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五、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卖方)在双方签订合同后30日内将货物运至甲方(买方)指定地点,由甲方(卖方)组织验收,乙方(卖方)应自觉遵守甲方(买方)验收规定,并服从甲方(买方)安排。

六、包装

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但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包退包换。每个包装 100 片,每片之间应用离型纸(硅油纸)分隔,整包装可采用防潮纸箱,箱内应有检验合格证及装箱单,每一个箱体须表明类型及适用的新能源汽车号牌的类型、数量、包装箱外尺寸、总质量、生产单位名称、地址、出厂日期。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经卖方(供货单位)对货物整体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壹年(12个月)且产品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到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后,支付剩余5%。

八、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自甲方(买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按厂家承诺执行,质保期内乙方(卖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期满后可同时提其它承诺服务。
- 2. 质保期内,如产品问题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3日则 质保期重新计算。

九、违约责任

- 1. 乙方(卖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买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卖方)须向甲方(买方)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货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5%的数额向甲方(买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以上时,甲方(买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买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卖方)承担。
- 2. 甲方(买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买方)须向乙方(卖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 5 %累计。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 甲方(买方)在验收中若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

自收到货物起 10 日内向乙方(卖方)提出书面异议。

- 2. 乙方(卖方)在接到甲方(买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买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3. 甲方(买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卖方)不予接受。

十一、争议的解决

-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仲裁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甲方(买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卖方)承担。
 -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 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 2.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卖方)负担。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之日起生效。

十五、其它

-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3. 未经甲方(买方)书面同意,乙方(卖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4.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买方)、乙方(卖方)各执二份,甘肃省交易局一份,招标代理 机构执一份。

甲方(买方)(公章): 乙方(卖方)(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H 经办人: 经 办 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代理机构: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电 话: 17693116266

邮 编: 730030

账号:

经办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通用合同条款

1、定义

-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 (3)"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4)"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5)"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 (6)"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 (7)"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 (8) "天"指日历天数。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谈判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 准。

4、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包装要求

-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液体货物内包装须采用聚酯瓶。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包装标记

-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项目名称:
 - (2)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到站:
 - (5)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净重 (公斤):
 - (7)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货物配置信息卡片。

7、装运条件

-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 7.2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 7.3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 7.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8、装运通知

8.1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货物、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

10、付款

-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 48 小时内将上述 10.2 条要求除第 4 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11、伴随服务

-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负责货物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 11.3 卖方应提交与货物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买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 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免费另寄。
 - 11.4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12、质量保证期

-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 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 12.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2.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 12.5 所供产品须是在质保期及采购人正常使用期限内的产品并符合采购单位的采购要求。保证所供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害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发生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采购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 12.6 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需实行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外观和内在质量都应无任何问题。如质量出现问题,中标方负责"三包",费用由中标方负责。采购方定期或不定期从库存中抽取送质量监督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合格,费用由采购方承担;如检测不合格,检测费用由中标方承担,并立即中止合同,取消中标人供货资格,并将库存物资由中标人运回,货款已支付的从保证金中扣除。

13、检验

- 13.1 买方根据需要将派人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 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根据第15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4、服务

- 14.1 在卖方的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卖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15、索赔

-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 (1)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 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 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 (2)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 (3)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 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 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 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6、延期交货

-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17、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 1%计收。 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19、不可抗力

- 19.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 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 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 的。
-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21、履约保证金

- 21.1 卖方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7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 2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21.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

(电汇)

21.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2、争端的解决

-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3、违约终止合同

- 2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 (3)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 23.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4、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5、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一式六份,买卖双方各两份,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26.4 谈判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第四章 谈判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 西킈 | 匕师 | 范フ | 大学: |
|----|----|----|-----|
| | | | |

谈判日期:

| HADALIEV 1. |
|---|
| 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谈判文件(谈判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 |
| 项目谈判。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谈 |
| 判单位的名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
| 1、我方自愿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谈判价为人民币 |
| 万元 (大写:)。 |
|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日内 |
| 完成项目的所有相关工作,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
| 3、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万元(大写:) |
| 的谈判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谈判保证金: |
| (1) 如果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 |
| (2) 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谈判文件的谈判文件; |
| (3) 在谈判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
| (4) 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 |
| 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
|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谈判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谈判文件光盘1份;电子文档(U盘) |
| 1份,用于报价的"报价标一览表"1份。 |
| 5、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 |
| 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
| 6、我方若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后,按成交金额的1.5%支付给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招 |
| 标代理服务费。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联系电话: |
| 传 真: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西北师范大学: | | |
|-----------------|-----------------|----------------|
| 本授权声明: | (供应商名称) |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
| 授权 |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 ""项目(谈判 |
| 编号/包号)谈判活动的合法代表 |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 | 关谈判、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 |
| 等一切事宜。 | | |
| 特此声明。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
| 授权代表签字: | | |
| 供应商名称: (盖 | 章) | |
| 谈判日期: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背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三、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的均需加盖公章):

- 1、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日期:

四、报价一览表

| 供应商名称: | | 谈判编号: | | _ 包号: | | 报价币种:人民币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制造厂家 | 数量 | 谈判单价 (万元) | 谈判价 (万元) | 谈判保证金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 (万元): 大写: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日期:

注: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货物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 2. "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否则为无效谈判。
 - 3、"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 4、如有谈判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包 号: ______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规格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合计 (万元) | | | | | | | |

- 注: 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谈判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谈判处理。
 -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联 五十十 | 联系人 | | 电话 | | |
| 联系方式 | 传真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 | 数: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项目经理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其中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备注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盖章)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 代表(| 签字): | |
| 谈判日期: | 年 | 月 | 目 |

七、商务偏离表

| 项目名 | 冶称: | 编号: _ | | 包号: |
|-----|------------|----------------|--------------|------------|
| 序号 | 包号 | 要求 | 谈判响应 | 偏离及其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必须技 | 居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 | 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 |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 |
| 罚。 | | | | |
| 供 | 应商名称: | (盖章) | | |
| 法 | 定代表人或授 | 段权代表(签字): | | |
| 谈 | 判日期: | 年月日 | | |

八、技术规格偏离表

| 项目名 | 称: | | 谈判编号: | | 包号: |
|-----|------------|--------------|---------|----------------|----------------|
| 序号 | 包号 | 货物(设备)名称 | 谈判文件要求 | 谈判响应 | 偏离对货物(设备)性能的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必须据空境写,不得 | | | |
| 处罚。 | • 1/1-7/1- | | | 17 6() 154/4() | |
| | | | | | |
| 供 | 应商(記 | 盖章) : | | _ | |
| 法 | 定代表丿 | \或法人授权代表(签 | 签字): | | |
| 谈 | 判日期: | 年月 | <u></u> | | |

九、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并填写下表:

|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
|--|
|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 (可附宣传材料) |
|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
|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 (可附宣传材料) |
|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
| 供应商(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
|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

1、项目概述

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实验中心 2018 年建设项目

谈判货物与本技术条款的条文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说明,并由采购人鉴定能否达到要求的标准,如供应商没有在谈判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本技术条款的要求。

2、货物总说明

- 1、供应商应就其所供应的货物提供总体性说明。
- 2、供应商应提供足够的信息以使买方能确定其所供应货物的性能。
- 3、货物总说明中必须包括:
- (1) 每种货物的性能、组成及其材料使用。(附相关材料)
- (2) 货物的特性。

3、产品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的要求:

3.1产品到货使用时,供方应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4、产品运抵目的地及交货期

4.1 所有货物必须于交货期前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请谈判企业在填写报价表时充分 考虑货物运抵各目的地的运费、装卸费等。

5、项目清单及要求

- 5.1 西北师范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实验中心 2018 年建设项目
- 5.1.1 技术参数及数量: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1 | 数字化城协同办公 | 一、系统要求 1、能够通过使用扫描二维码对应的地理信息用于教学。 ★2、多终端的数据同步:系统必须是三种终端的配合使用,PC端、手机端、大屏端三种终端的地图信息、案件信息数据同步。 ★3、系统内具备全仿真 3D 数字城市地图:地图要按照城市数字化管理设局 GSI 基础数据图层制作。 ★4、案件数据要求:系统必须具备数字化城市管理中最少 130 种案件类型,500 种案件基础信息。 5、系统实现监督员上报和公众监督上报同时上报问题的渠道方式。 二、详细功能要求 1、城管通一一移动端的功能必须满足如下要求: 1)问题上报:用于城市管理员巡检过程中发现问题各种进行上报。支持文字、图片、语音方式,地理位置定位等功能。 ★2)地图浏览:地图窗口 | 1 | 台 |

| | 功能包括: 地图放大: 地图的放大操作; 地图缩小: 地图缩小操作; 位置查询: 通过关键字对目标进行位置查询(如网格快速定位) | | |
|-----------|---|---|---|
| | ★3) 支持图片、文字格式、语言的上传模式,使得采集的信息更加全面。 2、数字化城市管理协同办公系统的功能必须满足如下要求: 1) 待办案卷: 问题受理、立案登记、任务派遣、处理反馈、结案归档、审批督办等。 2) 案卷查询与统计: 可以根据问题来源、类型、城管监督员等条件进行查询和统计。 3) 案卷流程查看: 任何环节都可以查看案卷的处理环节及状态。4) 地图操作: 基础信息、地理编码信息、单元网格信息、部件信息、问题信息等地图显示、查询等功能: 3、大屏幕监督指挥系统的功能必须满足如下要求: 1) 行政区划分: 查看地图范围内的行政区划分 2) 3D 地图: 3D 地图展示辖区的地貌 3) 万米单元格查看:查看万米单元格的分布 4) 评价信息查询:查看各单元格的评价信息 5) 案卷信息查看: 通过案件编号查询案件进展 6) 案件监控: 监控辖区内的案件处理情况 三、项目要求 1、为便于教学的一致性,此软件与微政务互联服务软件为同一品牌 ★2、为了避免版权纠纷,享受良好的售后服务,预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原件。★条款为必须满足的功能,招标现场需针对★条款进行现场演示(演示不得以 PPT、DEMO 等形式展示),演示结果作为评标、 | | |
| 微政务互联服务软件 | 定标依据之一。 一、系统要求 ★1、系统必须要包括政务微博和政务微信两大模块,支持手机端和 PC 端相结合的实验方式。 2、支持与同品牌移动政务中政府移动办公、数字化城市管理协同办公、移动会议实战演练3大系统的互联互通。 3.要求能够实现借助关键词、微博转发和评论3种方式实现舆情信息的实时监控。 4、要求支持政务微信服务信息和预约查询下的二级菜单内容自定义,及自定义事项的预约排号和查询。 5.要求系统能够通过智能触摸屏实现微博和微信上墙,支持智能触摸屏、手机端和 PC 端数据同步。★6、要求系统最少提供 40 套不同主题、不同地区政府部门的微政务运营案例 7、要求能支持学生互评、系统评分和教师评分的综合评分法,且3种评分方式的权重可灵活设置。 ★8、要求系统必须支持最少10个实验项目,投标厂商必须列清详细实验项目清单。 二、功能要求 1、学生电脑端功能:具备创建小组、加入小组、选择角色、案例信息查看、学习管理、课程问答、课程笔记、我的消息、个人资料维护等基本功能。 2、电脑端政务微博具体功能要包括微博主页、最新活动、微关系、相册、政务微博排及功能要包括微博主页、最新活动、微关系、相册、政务微博推荐、在线咨询、在线投诉、在会议直播、各种设置管理、微博发布框、会务消息、微信信息、舆情监控、微博转评监控、微博数据分析、投诉处理、留言回复、调查管理、意见征集管理、订阅管理等等。 3、电脑端政务微信具体功能要包括群发功能、自动回复、高级功能)、消息管理、用户管理、素材管理、各类统计分析 | 1 | 台 |

| | | 订阅。2)政务微信:公众号列表、服务信息、预约查询、互动参与等。 三、项目要求 1、为便于教学的一致性,此软件与数字化城市管理协同办公系统为同一品牌 ★2、为了避免版权纠纷,享受良好的售后服务,预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原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原件。★条款为必须满足的功能,招标现场需针对★条款进行现场演示(演示不得以 PPT、DEMO等形式展示),演示结果作为评标、定标依据之一。 | | |
|---|--------|---|----|---|
| 3 | 服务器 | 处理器: CPU 类型 Intel 至强 E5-2600 v4 CPU 型号 Xeon E5-2609 v4 CPU 频率 1.7GHz 标配 CPU 数量 1 颗 最大 CPU 数量 2 颗制程工艺 14nm 三级缓存 20MB 总线规格 QPI 6.4GT/s CPU 核心八核 CPU 线程数八线程 内存: 内存类型 DDR4 内存容量 16GB 内存插槽数量 12 存储: 标配硬盘容量 1T 热插拔盘位支持热插拔磁盘控制器 H330 RAID 模式 RAID 0, 1, 5, 10 光驱 DVD RW 光驱 | 1 | 台 |
| 4 | 服务器机柜 | 宽 600X 深 1000X 高 2055mm 8 位国标电源插排 1 个,固定板部件 3 套,4 只风扇,2"重型脚轮 4 只, M12 支脚 4 只, M6 方螺母螺钉 40 套,内六角扳手 1 只 | 1 | 台 |
| 5 | 交换机 | 48 口百兆非网管交换机网络标准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端口: 48 个 10/100M 自适应 RJ45 端口(Auto MDI/MDIX) LEDs: LED 指示每个端口 Link/Act(连接/工作) 尺寸: 440 x 260 x 44mm | 1 | 台 |
| 6 | 台式电脑 | CPU 型号: Intel 酷睿 i5 7500 CPU 频率: 3.4GHz 总线规格: DMI3 8GT/s 缓存: L3 6MB 核心/线程数: 四核心/四线程制程工艺: 14nm 主板: Intel B250 内存: 8GB 内存类型: DDR4 硬盘容量: 1TB 光驱类型: DVD 刻录机 显卡容量: 2GB DirectX: DirectX12 声卡: 集成声卡 有线网卡: 1000Mbps 键鼠: 有线鼠标有线键盘 机箱颜色: 黑色 机箱容量: 15L显示器: 19.5 寸宽屏液晶显示器 | 51 | 台 |
| 7 | 立柜式空调 | 冷暖类型:冷暖空调产品特色:变频空调内机颜色:白色商品匹数: 3 匹能效等级:三级能效使用面积:30-40 m²空调类别:立柜式空调 | 1 | 台 |
| 8 | 音响设备套装 | 1、功放: 频率范围 20hz-20khz(±0.5db) 输入灵敏度 (音乐) 300mv 输入阻抗 47kω/信号 2kω/话筒 阻尼系数>100@4ω信噪 比>80db 麦克风输入灵敏度 (2xm6.35) 10mv 麦克风音调 80hz/8khz ±6db 谐波失真(1khz.aux150mv input) <0.2% 冷却 1x 风扇保护直流/软启动/短路 2、音响: 长期额定功 率:150W(RMS) 短期额定功率:300W 低频单元:10" 喇叭 2"音 | 1 | 套 |

| 12 | 教师座椅 | 椅面材质: 网布功能特点: 可升降类型: 固定扶手 | 1 | 台 |
|----|-----------|---|----|---|
| 11 | 多媒体讲台 | 1400*800*1000 长宽高 | 1 | 套 |
| 10 | 2人位翻转桌椅 | 1、双人位桌子和椅子 2、液晶屏翻转器说明:翻转器采用冷轧钢板 材料,钢板厚度不小于 1.2毫米,采用全自动数控机床裁板,二氧 化碳保护焊工艺制作,表面经酸洗、磷化防腐防锈处理后静电喷塑, 气压杆支撑,配减速减震阻尼装置,能隐藏液晶屏显示器,一体机 的同时还可以隐藏键盘和鼠标,并且配有单独放鼠标的鼠标槽,一 体机翻起后直立于桌面,键盘鼠标同时升起与桌面平齐 | 25 | 套 |
| 9 | 86 寸智能触摸屏 | 电源供应: DC-12V 86 寸 LED 触摸屏 真 10 点红外触摸屏 屏幕比例 16:9 对比度 1400:1 响应时间 8ms 分辨率 3840X2160 显示模式 IPS 硬屏 触摸屏参数: 1)分辨率 4096 × 4096 × 4096 2) 抗光 日光灯直射下可用 3)响应速度 10MS 4)接口方式 USB2.0 全速 (从机) 5)适用操作系统Windows7VistaXP2003200098CELinux 6)输入方式 用手指,教鞭,带手套的手或者不透明的触摸感应介质激活 电脑主机参数: 1)系统 Windows+ Android 双系统 2) CPU I5 3) 主板型号 工控主板 4) 主板芯片 英特尔高速芯片组 5) 硬盘120G 固态硬盘 6)声卡 集成 6.1 声道 HD Realtek ALC622 声卡 7) 网卡 板载千兆网卡 8)键盘鼠标 USB 配无线键盘鼠标 ★必须完成与微政务互联服务软件与数字化城市管理协同办公系统的调试,直至正常配套使用 ★条款为必须满足的功能 | 1 | 套 |
| | | 圈高频单元: 2x3" 系统特点: 2½分频倒相孔音响灵敏度: 90DB 最大声压: 109dB 3、无线话筒: 载波频率范围: 174-270Mhz 频率响应范围 60HZ-16KHZ 偏移度正负 25KHZ 具有音量过荷限 制谐波干扰比: 大于 80dB S/N 比: 大于 90dB 以上输出强度: 0-300mV | | |
| | | | | |

5.1.2 技术要求: 要求适用于谈判项目的技术规格和配置要求对于《技术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应据实填写,采购人将按填写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填写,则视为供应商不响应谈判 文件所有技术条款。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本次竞争性谈判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本次评审是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承诺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即对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即在报价文件中第一次报价的基础上还可进行一次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评审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报价才进入后续评审,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后续评审,第二阶段为商务、技术评审,若谈判小组确定某报价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则该报价被视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后续评审;第三阶段为确定成交人。